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VERSE ENTERTAINMENT AND CULTURE  
GROUP COMPANY LIMITED  
寰宇娛樂文化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6)

**有關二零二四年年報之補充公佈**

茲提述寰宇娛樂文化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九日刊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二零二四年年報」)。除本公佈所界定者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二零二四年年報所用詞彙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就二零二四年年報提供以下新增資料：

**舊購股權計劃**

1. 舊購股權計劃自採納之日起十年內有效，並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屆滿。
2.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舊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授出之購股權數目分別為90,663,227份及0份。
3. 舊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設定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
4.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舊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數目為0，佔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906,632,276股(不包括庫存股份)的0%。

## 新購股權計劃

1.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採納新購股權計劃，自採納之日起十年內有效。
2.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新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授出之購股權數目分別為0份及90,663,227份。
3.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新購股權計劃項下可向服務供應商授出之購股權數目分項限額分別為0份及27,198,968份。
4.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新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數目為90,663,227股，約佔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906,632,276股(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0%。

上述補充資料並不影響二零二四年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二零二四年年報的所有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寰宇娛樂文化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小明

香港，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林小明先生及林傑新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永冠先生、鄧耀榮先生及龐雪卿女士。